

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泉鲤发改〔2023〕1号

签发人：吕国庆

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及省市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要求编制。报告主要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电子版可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http://www.qzlc.gov.cn/>）。对本报告如

有疑问，请与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泉州市鲤城区机关大院4号楼；电话：0595-22355770；邮编：3620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年，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等有关规定，上级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严格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内容，依法依规公开政府信息，不断提高公开的质量和实效，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2022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份，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38份；推进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推进实施过程信息公开；做好政策解读，立足规划职能及时发布《关于贯彻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 推动鲤城服务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要求2件，及时分解按时完成答复，其中1件转下年度继续办。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建立长效机制，应公开的信息全部公开，落实责任到人，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发布、申请答复、统计报送等工作，及时向区档案馆、图书馆报送最新的政府信息，方便群众通过不同渠道查阅。

（四）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门户网站运行规范 (<http://www.qzlc.gov.cn/zwgk/qzbm/fgj/jgsz/>) 项目类别变更及时, 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财政纳入政府的财政管理, 线下实体公开栏设置在鲤城区政府行政中心 4 号楼 6 层走廊。

(五) 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根据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 结合发改部门工作职责, 明确重大建设项目等重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要求相关股室, 明确专人负责, 确保重大建设项目等重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工作, 主动公开鲤城区招标投标监督投诉联系方式。二是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干部年度目标考核, 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推进。三是发挥 12345 投诉平台的作用, 针对群众投诉做到“有问必答, 有案必查”。及时通过媒体做好宣传报道, 有效实现对物价领域工作舆论全覆盖。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一是信息发布审查落实不严，信息发布后读网等制度落实不到位。二是更新频率等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 具体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通过组织开展培训会等方式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切实提高各股室主动公开的积极性。二是进一步加强门户网站建设，规范政务新媒体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我局政务公开运行和管理，确保政务公开内容及时、准确、全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

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1月10日

抄送：区政府办

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月10日印发